####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3/2006號

(第14次會議:19.1.2006)

## 觀塘區議會

## 2006年1月19日 會議

## 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發展情況

目的

本文旨在告知各區議員有關強制性公積金制度在2000年12月實施以來的發展情況。

背景

2.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(簡稱「積金局」)是根據《強制 性公積金計劃條例》(第485章)而成立的法定機構,專責規管及監督 強制性公積金(簡稱「強積金」)計劃。這個強制設立、以就業為基礎及由私營機構管理的公積金計劃制度(簡稱「強積金制度」)自2000 年12月起推行。

## 登記

3. 積金局的工作目標之一,是確保僱主、有關僱員及自僱人 士參加強積金計劃並準時供款。現時,強積金參與率高企(僱主: 98.2%、有關僱員:97.4%、自僱人士:77.6%),顯示大部分工作人 口都奉公守法,不過,積金局仍須處理少數拖欠供款的僱主及自僱 人士。

#### 執法措施

 積金局將繼續採取執法行動,包括主動巡查僱用場所、調查投訴、向拖欠供款的僱主徵收供款附加費、刑事檢控拖欠供款的 僱主,以及透過小額錢債審裁處、區域法院、高等法院及接管人/ 清盤人追討欠款。

### 監管及宣傳

5. 積金局除了採取執法行動外,亦會加強對強積金受託人的 監管及對計劃成員的教育,以維護強積金制度的完整性和公信力。 要使計劃成員瞭解自己的權責,並具備所需知識保障自己的退休儲 蓄,宣傳及教育是必須的。

6. 詳情請參閱隨附的附件。

### 未來路向

7. 展望2006-07年度,為了加深公眾對強積金制度及強積金 投資的認識,積金局在宣傳強積金制度方面,希望能得到區議會的 支持。請各區議員發表意見並支持此建議。

#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

2006年1月









## 已參加強積金人數(截至2005年12月31日) Enrolment (as at 31 December 2005)

5

類 別 Category	登記成員 Enrolled Members	登記率 Enrolment Rate (%)
僱 主 Employer	226,500	98.2
有關僱員 Employee	1, 974,400	97.4
自 僱 人 士 SEP	288,000	77.6

多加率已接近飽和點,並已平穩下來。
Enrolment rate is near optimum point, and has stablised.

 計劃在2000年12月實施時,只有63.5%的僱主參加,有關僱員的參加率為82.1%, 自僱人士則只有74.8%。
In December 2000, when the MPF System was implemented, the enrolment rates

of employers, relevant employees and self-employed persons were 63.5%, 82.1% and 74.8% respectively.



P.3









